

地區管理委員會報告

第(一)項

- 標 題 : 大埔區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
- 執行部門／辦事處 :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屋宇署及大埔地政處
- 背 景 : 為改善區內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的情況，相關部門定期巡查區內不同地點，並在有需要時採取執法行動。
- 現 況 : (a) 在 2018 年 5 月至 6 月期間，食環署曾經在大埔四里、翠屏商場、富善街及廣福道一帶的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黑點採取執法行動：
- (i) 大埔四里(48 宗定額罰款個案和 2 宗妨礙清掃個案)；
 - (ii) 翠屏商場(10 宗定額罰款個案)；以及
 - (iii) 富善街(2 宗定額罰款個案和 2 宗妨礙清掃個案)。
- 此外，食環署同期在區內其他地點採取 8 宗定額罰款執法個案。
- (b) 屋宇署人員在 2018 年 7 月 10 日在大埔四里、翠屏商場及富善街一帶店鋪進行巡查，未發現需要即時處理的伸縮簷篷。另外，屋宇署在 2018 年 6 月至 7 月期間，接獲 4 宗大埔區店鋪的伸縮簷篷舉報個案。
- (c) 大埔地政處在 2018 年 5 月及 6 月合共接獲 6 宗關於區內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的投訴。大埔地政處已經適當跟進，並把這些投訴轉交相關部門處理。
- (d) 雖然區內不少店鋪違例擴展營業範圍黑點的情況已經顯著改善，但大埔民政處仍會視乎情況，通過地區主導行動計劃統籌跨部門聯合行動。

大埔民政事務處(“大埔民政處”)在 5 月 8 日及 6 月 13 日在大埔四里(大光里、大榮里、廣福里、大明里)及鄉事會坊統籌第 8 及第 9 次跨部門聯合行動。參與聯合行動的部門包括食環署、香港警務處(“警務處”)、大埔地政處、屋宇署、消防處及路政署。各部門按照法例賦予的權力採取執法行動。

[供大埔區議會參考的額外補註：

第 10 次跨部門聯合行動已經在 2018 年 7 月 18 日進行，行動地點包括大埔墟大明里、大光里、大榮里、廣福里、鄉事會坊、鄉事會街及廣福道。參與聯合行動的部門包括大埔民政處、食環署、警務處、大埔地政處、路政署、消防處、屋宇署及環境保護署(“環保署”)。

因應區議員關注大埔四里範圍店鋪的噪音問題，除了恆常出席的部門外，大埔民政處亦邀請環保署出席 2018 年 6 月的跨部門會議，並參與 7 月份的跨部門聯合行動，跟進上址的噪音問題。各部門已經按照法例賦予的權力採取執法行動。]

第(二)項

標 題 : 大埔區小販違例擺賣黑點

執行部門／辦事處 : 食環署及房屋署(“房署”)

背 景 : 為清除大埔區的小販違例擺賣黑點，食環署特別指派小販管理主任打擊區內的違例擺賣活動並定期清理有關地點。

現 況 : (a) 食環署在 2018 年 6 月合共採取 9 次拘控和 3 次沒收貨物行動；5 月則採取 8 次拘控和 12 次沒收貨物行動。

(b) 為配合食環署清理小販違例擺賣黑點並達至協同效應，房署人員在 2018 年 5 月及 6 月合共執行 29 次小販管制行動，把違例擺賣的小販逐出屋邨範圍。行動集中在大元邨的小販違例擺賣黑點進行。

第(三)項

標 題 : 加強大埔區的預防蚊患工作

執行部門／辦事處 : 食環署、大埔民政處及其他相關部門

背 景 : 鑑於市民關注能夠傳播登革熱病的白紋伊蚊蚊患情況，食環署特別設立蚊患指數系統，利用誘蚊產卵器監察全港的蚊患指數，以便政府及公眾人士採取適當措施，防範蚊患蔓延。另一方面，預防蚊患工作已經納入地區主導行動計劃內，以期進一步提高控蚊成效。

現 況 : (a) 大埔區 2018 年 5 月及 6 月的白紋伊蚊誘蚊產卵器指數分別為 12.3%及 8.9%，顯示區內的蚊患情況仍然受控。大埔民政處將繼續與相關部門緊密合作，防止蚊患情況惡化和相關傳染病蔓延。

(b) 截至 2018 年 7 月 12 日，大埔民政處合共收到 21 個由大埔區議員提供的額外蚊患黑點，以及 2 個因蚊患情況改善而獲建議刪除的黑點。連同 2016/17 年度和 2017/18 年度由區議員提供的其餘 170 個蚊患黑點，已經納入地區主導行動計劃的恆常滅蚊地點合共 191 個。大埔民政處已經把有關資料分發負責在這些地點滅蚊和剪草的部門，以便安排工作。

〔供大埔區議會參考的額外補註：〕

為提高市民大眾的防蚊意識，大埔民政處已經在 2018 年 5 月開始在區內的 4 個社區中心，即大埔社區中心、太和鄰里社區中心、運頭塘鄰里社區中心和富亨鄰里社區中心舉行有關蚊患疾病及預防措施的巡迴展覽，展期將會在本年年底結束。〕

(c) 食環署防治蟲鼠隊將繼續加強夏季滅蚊及控蚊工作的力度，以及定時跟進由本區區議員提供的區內所有蚊患黑點，進行控蚊及滅蚊工作，並繼續深化在鄉郊候車站附近地方的防治蚊患工作。食環署將繼續與本區區議員和有關政府部門緊密合作，防止本區蚊患情況惡化及經蚊傳染的疾病在本區蔓延。

- (d)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將根據區議員在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中提出的蚊患黑點，在大埔區的公園、遊樂場及負責提供園藝保養的路邊花槽，每月進行 1 至 2 次剪草工作。此外，署方將繼續加強在區內其他公園及遊樂場的滅蚊措施，在適當位置放置蠓貼。以及在 7 月底種植驅蚊植物，以期預防蚊患。
- (e) 大埔地政處在 2018 年 5 月至 6 月期間沒有收到新轉介的蚊患黑點。至於大埔民政處較早前轉介的黑點，大埔地政處已經全部核實，並告知康文署和地政總署土地及植物合約管理組黑點的位置，以便按照各自負責的範圍進行跟進工作和定期清理。

第(四)項

標 題 : 大埔區辦理小型屋宇及舊屋重建申請個案的進度報告

執行部門／辦事處 : 大埔地政處

背 景 : 為了解大埔區辦理小型屋宇及舊屋重建申請個案的一般情況，大埔區議會在 2002 年 7 月 2 日的會議上要求相關部門定期提交進度報告。

現 況 : **I. 小型屋宇**

(a) 現正辦理 2017 年 6 月 30 日或以前遞交的申請個案。

(b) 現正辦理的申請個案合共 1 834 宗，分項數字如下：

- (i) 6 宗屬於簡單申請個案*註 1；
- (ii) 459 宗屬於非簡單申請個案*註 2；以及
- (iii) 1 369 宗申請個案正在分類中。

(c)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期間尚未辦理的申請個案合共 138 宗。

(d) 過去 4 個月獲批准、完成簽契及新的申請個案數字如下：

月份	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完成簽契的申請個案	新接獲的申請個案
2018 年 3 月	29 宗	20 宗	18 宗
2018 年 4 月	2 宗	9 宗	19 宗
2018 年 5 月	2 宗	8 宗	13 宗
2018 年 6 月	9 宗	10 宗	9 宗

(e) 過去 2 年完成簽契的申請個案數字如下：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	167 宗
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	135 宗

(f) 過去 2 年不獲批准的申請個案數字如下：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	165 宗
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	142 宗

(g) 2018 年 4 月至今已經辦理的申請個案數字如下：

完成簽契的申請個案	27 宗
不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100 宗

(h)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已獲批准但尚待申請人簽契或回覆的申請個案合共 488 宗。

II. 舊屋重建

(a) 在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期間，並無已經收到但尚未辦理的申請個案。

(b) 現正辦理 2018 年 6 月 30 日或以前遞交的申請個案。

(c) 過去 4 個月合共接獲 42 宗新個案，按月分布如下：

月份	個案數目
2018 年 3 月	7 宗
2018 年 4 月	21 宗
2018 年 5 月	12 宗
2018 年 6 月	2 宗

(d) 過去 2 年獲批准重建的申請個案數字如下：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	56 宗
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	51 宗

(e) 過去 2 年不獲批准重建的申請個案數字如下：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	20 宗
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	44 宗

(f) 2018 年 4 月至今已經辦理的申請個案數字如下：

已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10 宗
不獲批准的申請個案	2 宗
正在審批的申請個案	364 宗
等待審批的申請個案	0 宗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尚待申請人回覆的申請個案合共 27 宗。

*註 1 “簡單申請個案”即附有土地測量及土地業權證明文件的個案，包括下列報告及確認書：

- (i) 地段的擁有權及業權(土地註冊處)；
- (ii) 遵守集體契約附表(土地註冊處)；
- (iii) 擬議新界豁免管制屋宇位於地段界線內(認可土地測量師)；
- (iv) 新界豁免管制屋宇的尺寸／層數／座向，包括露台的伸延及化糞池的位置(認可人士)；以及
- (v) 發出 3 份豁免證明書的可行性，以及為該區土地測量師接納的土地界線圖則(認可土地測量師或註冊結構工程師)。

*註 2 未符合以上條件的個案統稱為“非簡單申請個案”。

第(五)項

標 題 : 大埔區空置校舍的使用

執行部門／辦事處 : 社會福利署(“社署”)

背 景 : 校董會會根據有關的土地契約把空置校舍的土地和建築物交回地政總署、房署或政府產業署。區議員及地區人士一直關注區內空置校舍的問題。

現 況 : 社署一直積極跟進富善邨前中華基督教會基正小學改建為綜合社會福利設施大樓的規劃工作，以提供安老院舍、長者日間護理中心，以及展能中心暨嚴重弱智人士宿舍服務。社署已經在 2017 年 8 月向房署提供進一步資料，以便正式向地政總署申請改變土地用途的豁免，並回應各相關政府部門早前對本發展項目的意見。

社署除與房署及各相關政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外，亦已經在 2017 年 12 月、2018 年 1 月及 3 月與富善邨業主立案法團(“法團”)會面，並就法團提出的關注多次修訂服務大樓的車輛出入口位置。考慮法團的意見並作進一步評估後，社署現建議把車輛出入口位置設置在校舍正門前面，並已經在 6 月 20 日致函法團解釋相關方案，現正等待法團回覆。

第(六)項

標 題 : 大埔區的單車停泊事宜

執行部門／辦事處 : 大埔民政處、大埔地政處、食環署、運輸署及警務處

背 景 : 由於區內居民經常以單車代步，因此大埔區議會關注區內單車位的供求問題，以及單車違例停泊的情況。為改善違泊情況，相關部門通過地區主導行動計劃加強每月恆常的聯合清理單車行動。

現 況 : 由大埔民政處統籌的聯合清理單車行動已經在 2018 年 5 月 11 日和 31 日，以及 6 月 8 日和 28 日進行，參與部門包括大埔地政處、食環署、運輸署及警務處，詳情如下：

日期	發出告示數目	充公單車數目
2018 年 5 月 11 日	218 張	53 輛
2018 年 5 月 31 日	428 張	137 輛
2018 年 6 月 8 日	245 張	47 輛
2018 年 6 月 28 日	284 張	91 輛
總數	1 175 張	328 輛

〔供大埔區議會參考的額外補註：

大埔民政處在 2018 年 7 月繼續與各部門進行聯合清理單車行動，詳情如下：

日期	發出告示數目	充公單車數目
2018 年 7 月 12 日	239 張	55 輛
2018 年 7 月 26 日	253 張	56 輛

另外，自 2017 年 1 月起，政府部門在北區上水港鐵站合作進行試驗計劃，並引用《簡易程序治罪條例》(第 228 章)第 4A 條和第 32(1)條檢走構成阻礙的違泊單車，以改善該區的單車違例停泊問題，成效理想。運輸署計劃在 2018-19 年度把試驗計劃逐步擴展至違例停泊單車導致阻塞的新界區其他地方，當中包括大埔區。

就大埔區而言，在 2018 年 5 月 9 日大埔區議會轄下的環境、房屋及工程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對有關計劃表示歡迎。其後在 2018 年 6 月 15 日大埔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轄下的道路、交通安全運動及單車網絡發展工作小組的會議上，工作小組同意在太湖花園和太和鄰里社區中心附近編號 NS153 及 NS154 的行人隧道一帶進行試驗計劃。大埔民政處及相關部門已經在行動地點一帶懸掛宣傳橫額，提醒市民有關的試驗計劃。同時，大埔民政處亦已致函區內各互助委員會及業主立案法團，通知他們有關的試驗計劃，並鼓勵公眾合法停泊單車。大埔民政處及相關部門亦已聯同各大埔區議員在行動地點派發宣傳單張，向公眾宣傳有關的試驗計劃。另外，大埔民政處及相關部門亦已在行動地點的違泊單車上放置宣傳單張，提醒單車使用者有關的試驗計劃。

試驗計劃的第一次行動已經在 2018 年 7 月 31 日進行，行動中充公了 11 輛單車，當中 8 輛為共享單車。大埔民政處及相關部門預計在第四季再進行 2 次行動。

另一方面，大埔民政處在區內其中一個單車違泊黑點，即達運路近富雅花園的欄杆進行加裝鋼網覆蓋物料試驗計劃，以改善單車違泊問題。工程已經在 2018 年 5 月 2 日完成，至今成效理想。大埔民政處將觀察多數個月，然後交由交通運輸委員會轄下的道路、交通安全運動及單車網絡發展工作小組決定是否把加裝鋼網覆蓋物料計劃擴展至區內其他單車違泊黑點。]

第(七)項

- 標 題 : 改善大埔區的沿岸環境衛生
- 執行部門／辦事處 : 食環署、大埔地政處、海事處及大埔民政處
- 背 景 : 大埔區海岸線綿長，沿岸的環境衛生情況備受關注。有見及此，有關的政府部門通過地區主導行動計劃改善沿岸的環境衛生情況。
- 現 況 :
- (a) 截至 2018 年 5 月 24 日，大埔民政處合共收到 3 個由大埔區議員提供的額外目標海濱清理地點。連同自 2016/17 年度起由區議員提供的 14 個目標海濱清理地點，已經納入地區主導行動計劃的目標海濱清理地點合共 17 個。大埔民政處已經把有關資料轉交相關政府部門，以便跟進。
 - (b) 為加強海岸清潔，食環署在 2018 年 5 月及 6 月增派人手和增加清潔海岸垃圾的次數。在 2018 年 2 月底安裝的 2 部網絡攝錄機(分別位於沙欄及鹽田仔)不但有助監察該處的衛生情況，亦可讓食環署更有效安排清潔承辦商清理和移除海岸垃圾。食環署在 2018 年 5 月及 6 月前往下列地點進行清理行動：
 - (i) 2018 年 6 月 4 日、5 日、6 日、7 日、8 日、11 日、12 日、13 日、14 日、16 日、20 日、21 日、25 日和 27 日：沙欄；
 - (ii) 2018 年 6 月 2 日：白石角；以及
 - (iii) 2018 年 5 月 11 日、15 日、18 日、21 日、29 日和 6 月 9 日：龍尾。
 - (c) 大埔地政處原定在 2018 年 5 月前往西貢北西徑村海岸位置進行清理工作，但在 5 月下旬發現有關位置的建築廢料已被清理；而高流灣海岸位置的清理工作已經在 6 月 27 日完成。另外，大埔地政處現正安排承辦商在西貢北井頭村海岸位置進行清理工作，預計可以在 8 月完成。
 - (d) 海事處的海上清潔承辦商分別在 2018 年 5 月 2 日、4 日、5 日、7 日、11 日、12 日、15 及 24 日，以及 6 月 2 日、4 日、5 日、6 日、14 日、15 日、16 日、19 日及 23 日前往割雞井、鹽田仔、沙欄陳屋村、泥涌村、西徑村、井頭村、榕樹澳、船灣避風塘三門仔新村及聯益碼頭對開近岸處清理海上垃圾。

此外，海事處人員在 5 月 7 日，以及 6 月 5 日和 25 日巡視聯益碼頭及白石角對開海面時，發現少量海上垃圾，並已經指派承辦商清理。承辦商將指示派駐大埔的垃圾小艇人員多加留意船灣避風塘、沙欄陳屋村、割雞井、鹽田仔、泥涌村、西徑村、井頭村、榕樹澳及白石角對開海面的漂浮垃圾，並會按需要調撥資源進行清理工作。

第(八)項

標 題 : 加強清潔服務

執行部門／辦事處 : 大埔民政處、食環署及其他相關部門

背 景 : 為改善區內的環境衛生情況，包括加強清理行人路或欄杆上的營銷物品和商業宣傳品等雜物，有關的政府部門通過地區主導行動計劃加強區內的清潔服務。

現 況 : (a) 截至 2018 年 7 月 12 日，大埔民政處合共收到 20 個由大埔區議員提供的額外區內環境衛生黑點。大埔民政處經確認後，發現其中 1 個在本年度收到的黑點與上年度的黑點位置相同，故此只視作 1 個黑點處理。連同自 2016/17 年度起由區議員提供的 31 個區內環境衛生黑點，已經納入地區主導行動計劃內的區內環境衛生黑點合共 50 個。大埔民政處已經把有關資料轉交相關政府部門，以便跟進。

(b) 食環署在 2018 年 5 月及 6 月的相關執法行動及清理工作如下：

項目	2018 年 5 月	2018 年 6 月
發出的清除垃圾通知書數目	75 份	70 份
違反清潔及阻街法例的個案(定額罰款)	92 宗	84 宗
收集的垃圾重量	7 681.91 公噸	7 654.17 公噸
收集的廢物重量	665.8 公噸	666.33 公噸
清理的違例橫額	6 幅	8 幅
清理的違例海報	1 207 張	1 227 張

第(九)項

標 題 : 推廣環境保護教育

執行部門／辦事處 : 大埔民政處及其他相關部門

背 景 : 推廣環境保護教育為 2018/19 年度地區主導行動計劃的新增項目，以期通過舉辦講座及展覽等，向市民講解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等新法例及其他環保知識。大埔民政處將嘗試與其他相關政府部門及非牟利組織合作，以期推廣環保教育，加強市民對環保及廢物回收等事宜的關注。

現 況 : 大埔民政處早前已經致函大埔區議員及區內學校，邀請他們合辦環境保護教育講座及體驗工作坊。自 2018 年 8 月起，大埔民政處將會在獲邀請的區內學校、7 個社區中心及會堂合共舉辦 15 場環境保護教育講座及體驗工作坊(部分場次與獲邀請的區議員合辦)，讓“綠惜”融入生活。講座將以“生活中的低碳實踐”為主題，並講解都市固體廢物徵費的實施安排，以喚起市民的減廢意識。至於升級再造工作坊則讓市民利用廚餘、舊布碎等廢物製作手工肥皂、天然潤唇膏及散紙包等，以期實踐廢物再造。

大埔民政事務處
2018 年 8 月